

证券代码：300232

证券简称：洲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7

债券代码：123016

债券简称：洲明转债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查，本届董事会拟提名林洺锋先生、陆晨先生、武建涛先生、林良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孙玉麟先生、黄启均先生、王健先生（会计专业人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王健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孙玉麟先生、黄启均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声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全体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全体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表决选举产生4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成员仍将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姚宇先生，独立董事梁文昭先生、窦林平先生、胡左浩先生任期届满，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正式选举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对姚宇先生、梁文昭先生、窦林平先生、胡左浩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附件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洺锋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生，EMBA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10月至2009年12月在深圳市洲明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创始人之一。2009年12月，经本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并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并被聘任为总经理；2013年1月23日，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3年2月1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被聘任为总经理。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6年2月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洺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06,706,1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32%，持有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勤睿”）71%的股权（新余勤睿持有公司31,208,2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0%），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陆晨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4月至今在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2015年4月21日，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陆晨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6年2月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武建涛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加入本公司，2013年2月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2月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武建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090,2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林良琦先生：新加坡国籍，1962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1994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飞利浦电子香港有限公司照明亚太区首席财务官；2009年1月至2011年3月，任飞利浦照明有限公司大中华区照明部首席执行官；2011年4月至今任阿克苏诺贝尔中国区总裁、装饰漆业务中国及北亚区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良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附件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玉麟先生：中国国籍，1956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9月至1995年3月在中国科学院科技政策与管理科学研究所任研究人员；1995年3月至1997年5月任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技术与装备司企业技术中心处长；1997年5月至1999年12月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1月至2002年5月任深圳市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5月至2006年12月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4月至2012年6月任富士康科技集团总裁特别助理；2012年7月至今任中国科学院大学科技管理学院特聘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玉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孙玉麟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将积极报名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黄启均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生，具备经济师专业资格，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8月至2015年4月在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总裁、副董事长；2008年11月至今在中山炫能燃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5月至今在中山市天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2015年5月至今在中山市优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5年5月至今在中山市东方晨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在中山市榄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2016年4月至今在中山怒火厨房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5月至今在中山市天才元宝厨房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8月至今在深圳天才元宝控股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6年11月至今在珠海横琴中金晨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6年12月至今在珠海横琴汇金晨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在中山云集商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7年5月至今在中山奇强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7年

6 月至今在大品大爱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在东莞松山湖创新要素配置中心有限公司任董事。截至目前，黄启均先生兼任中山市工商联联合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启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黄启均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将积极报名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健先生：中国国籍，1975 年生，经济学博士，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2006 年 10 月至 2016 年 2 月在美联储达拉斯联邦储备银行历任高级经济学家、高级研究经济学家、高级研究经济学家兼政策顾问；2016 年 3 月至今在香港中文大学经管学院担任助理院长，同时兼任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硕士导师、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研究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王健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